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5 年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6 年 3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目 录

第一章 基金简介.....	1
第二章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2
一、主要财务指标.....	2
二、基金净值表现.....	3
三、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4
第三章 管理人报告.....	4
一、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
二、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5
三、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与解释.....	5
四、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等的简要展望.....	6
五、基金内部监察报告.....	7
第四章 托管人报告.....	8
第五章 审计报告.....	8
第六章 财务会计报告.....	9
一、基金会计报表.....	9
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12
第七章 投资组合报告.....	20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2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0
三、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明细.....	21
四、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21
五、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22
六、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22
七、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23
第八章 基金份额持有人情况.....	23
一、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23
二、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结构.....	23
第九章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24
第十章 重大事件揭示.....	24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	26

第一章 基金简介

一、基金基本资料

基金名称: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弘精选
基金代码:	420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10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5,417,701.3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二、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资产配置为导向,在股票、债券、短期金融工具等之间进行动态选择,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在资产配置层次上,本基金以资产配置为导向,力图通过对股票、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进行灵活资产配置,在控制风险基础上,获取收益;在行业配置层次上,根据各个行业的景气程度,进行行业资产配置;在股票选择上,本基金将挖掘行业龙头,投资于有投资价值的行业龙头企业;本基金债券投资坚持以久期管理和凸性分析为核心,以稳健的主动投资为主导,选取价值被低估的券种,以获得更高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 180 指数收益率×5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管理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程度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型基金。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三、基金管理人

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办公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邮政编码:	300203
法定代表人:	李宗唐
信息披露负责人:	赵亚萍
联系电话:	022-83310208
传真:	022-83865569

电子邮箱: zhaoy@thfund.com.cn

四、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100032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信息披露负责人: 庄为

联系电话: 010-66106912

传真: 010-66106904

电子邮箱: custody@icbc.com.cn

五、信息披露

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th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置备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六、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3 号康岳大厦 6—10 层

七、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第二章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一、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项目	2005 年 10 月 8 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
1	基金本期净收益	537,805.17 元
2	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	0.0017 元
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收益	-57,818.63 元
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收益	-0.0002 元
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55,359,882.70 元
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98 元
7	基金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	0.17%
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02%
9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02%

注: 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

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的计算期间为 2005 年 10 月 8 日(即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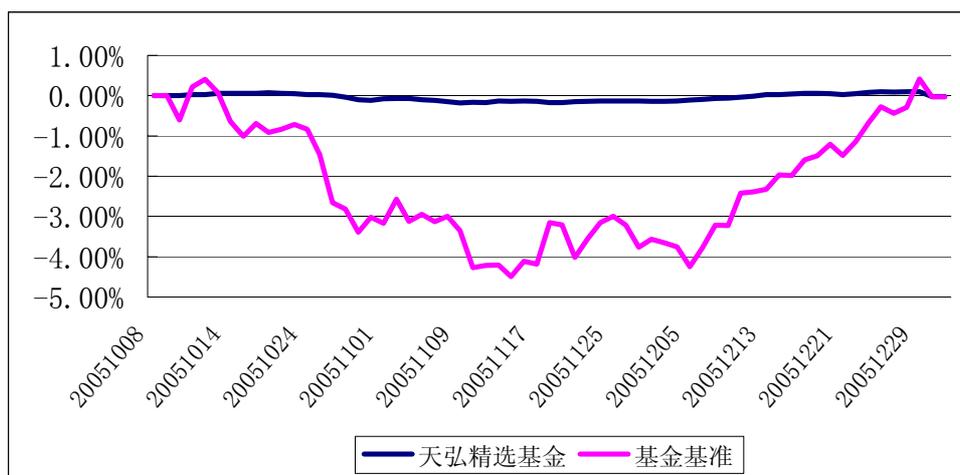
二、基金净值表现

(一)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 (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4)	(1) - (3)	(2) - (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02%	0.03%	-0.03%	0.46%	0.01%	-0.43%

(二)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及其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变动情况: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
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5 年 10 月 8 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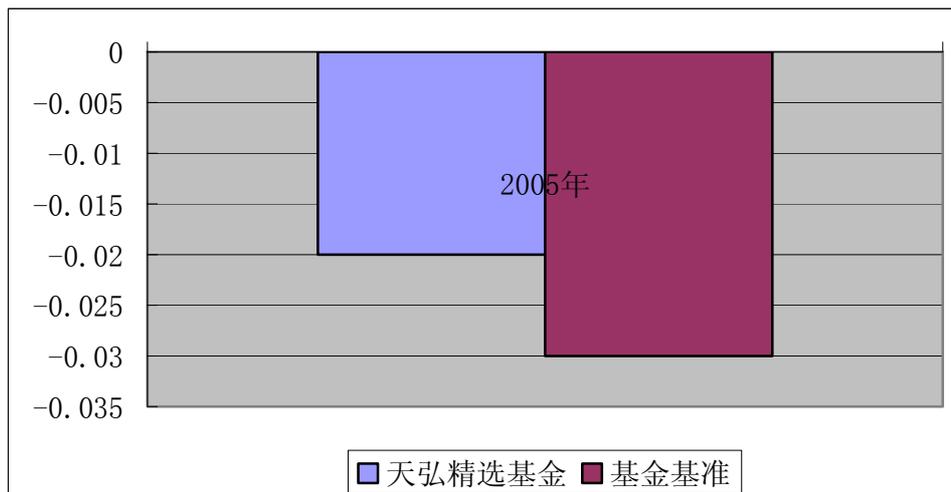


注：1、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是基金资产的 30%—85%，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范围是基金资产的 15%—70%。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中。

2、本基金合同生效于 2005 年 10 月 8 日，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运行未满一年。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柱形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05 年 10 月 8 日生效，因此 2005 年的净值增长率是按照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实际存续期计算的。

三、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进行收益分配。

第三章 管理人报告

一、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情况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 164 号文批准，于 2004 年 11 月 8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为 1 亿元人民币。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 2005 年 10 月 8 日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成为该基金的管理人。

（二）基金经理简介

陈天丰先生，MBA。1994 年进入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证券部、投资银行部、证券研究部研究员、证券研究部经理；2001 年进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开放式基金筹备工作；2002 年进入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工作。现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二、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三、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与解释

（一）本基金业绩表现

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98 元，自本基金 2005 年 10 月 8 日成立起，本基金当年累计净值增长率为-0.0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上涨-0.03%，其中上证 180 指数上涨-0.325%，上证国债指数上涨 0.331%。

（二）行情回顾及分析

1、股票市场

2005 年，国内股市出现了大幅振荡，上证指数下跌 8.3%。决定 2005 年股票市场走势的最主要因素是：经济增长放缓和股权分置改革。2005 年中国经济增速放缓，上市公司业绩增长率下降的形势显著，全部 A 股的综合净利润增长率从 2003 年底的 40% 迅速下降至 2005 年第三季度的-3.5%。从行业角度看，股价表现与行业利润的变化是比较一致的。2005 年 4 月 29 日，股权分置改革正式启动，此后，股改一直牵动着市场。随着投资者对股改预期的明确，市场才逐渐稳定。

回顾 2005 年，虽然股市整体下跌，但仍然存在投资机会。可以说，在经济增长回落，没有非常明确的高增长行业可供投资的背景下，2005 年的市场是一个投资思路变化很快，热点转移比较快的市场。

天弘精选基金自 2005 年 10 月成立以来，一直采取稳健投资的策略，逐步建仓，基金净值始终保持稳定，取得了一个稳步的开局。

2、债券市场

2005 年四季度，国债市场的走势是先上涨，然后深幅调整，接着又出现持续上涨，整个四季度，上证国债指数上涨 0.75%。2005 年 10 月份债券市场首先是在资金的推动下一路上涨，10 月 20 日央行行长周小川讲话提示长债风险，以及 10 月 21 日吴晓灵副行长提示将希望货币市场利率回归正常水平，接着加大了公开市场资金回笼的力度，市场产生了一定的

恐慌情绪,由此 10 月下旬至 11 月底债券市场出现深幅的调整,从 2005 年 10 月 21 日至 2005 年 11 月 10 日,上证国债指数从 109.52 点跌到 107.13 点,跌幅达-2.18%。12 月份,市场利空因素逐渐得到消化,货币市场利率逐渐趋稳。出于对 2006 年一季度的发行真空期的考虑,银行、保险公司加大国债投资力度。交易所国债指数也在急跌后企稳,并走出一轮持续上涨行情。

面对四季度市场行情的大幅振荡,本基金债券投资以流动性和收益性为主,注意债券品种挑选和组合久期的控制,交易所以中短期的国债投资为主,银行间市场以金融债和央行票据投资为主。

四、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等的简要展望

(一) 股票市场

2006 年,证券市场发展的法律制度逐渐健全,市场机制逐渐改善,投资者结构进一步完善。包括新《证券法》和《公司法》的正式颁布,为进一步的制度变革奠定了基石;旨在解决证券市场深层次矛盾的重大制度性变革正式启动,包括股权分置改革、证券业综合治理和上市公司治理全面推进;QFII、社保、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各种合规资金逐步引入市场,机构投资者结构日益完善。所有这些都为证券市场的复兴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006 年,在经济普查之后,投资者对中国经济的信心增强了,经济增长将延续高位运行趋势也为多数投资者认同。但是,由于经济增长还会在高增长平台上小幅回落,同时产能过剩也将影响企业的业绩。因此,从整体角度考虑,上市公司业绩不会成为市场的兴奋点,而蓝筹股的价值发现已经非常充分。在这种情况下,投资者将在市场缺乏业绩刺激的情况下追逐兴奋点,市场投资气氛比较活跃,IPO、创新等更能吸引资金关注。而在股票选择上,投资者会寻求资源和资产重估等投资主题,而并非一贯关注业绩。

股权分置改革将进入新的阶段,再融资及新老划断将考验投资者的信心。但本基金预期,随着股权分置改革的不断推进,政策将逐步明朗,不确定性将逐渐消除。即使市场出现短期非理性的波动,也不会动摇本基金长期看好市场发展的信心。本基金认为,股票市场将在反复波动中奠定未来发展的基础。

基于本基金对 2006 年股票市场将在波动中前进的看法,本基金将在 2006 年中采取积极稳健的主动投资策略。在资产配置上,本基金将稳步增加股票投资比例,并适时进行波段操作;在行业配置上,本基金将增加金融、房地产、商业等消费相关行业,以及与能源、资源相关的行业的投资力度,此外,针对今后市场不断追逐热点投资主题的看法,不断跟踪市场热点。

（二）债券市场

在本基金成立后的 2005 年四季度，债券市场出现了比较大的波动。面对债券市场的大幅振荡，本基金债券投资采取稳健的策略，以流动性和收益性为主，注意债券品种挑选和组合久期的控制，交易所以中短期的国债投资为主，银行间市场以金融债和央行票据投资为主。

随着 2005 年债券市场的大幅度上涨，2006 年债券市场的走势存在诸多变数。一方面，经济增速会继续有所回落，物价涨幅仍呈下降趋势，GDP 的重估导致人民币升值的压力上升，市场资金面将维持较为宽松的格局，有利于支撑债市；但另一方面，在债券到期收益率较低的情形下，中长期来看债券市场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据此，本基金认为债券市场面临短期风险较小而长期不确定性较大，债券投资仍然保持稳健，主要关注流动性和收益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较好的收益。

五、基金内部监察报告

2005 年，本基金管理人在内部监察稽核工作中一切从合规运作、防范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出发，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根据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通过电脑监控、专项检查、人员询问、重点抽查和自我核查等方法全面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在获取信息的基础上，对监察稽核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进行改正，及时与有关人员沟通并向管理层报告，定期向公司董事会和监管部门出具监察稽核报告。

2005 年，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主要工作如下：

1、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具体情况，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了充实、修订和完善，使其内容更全面、更合理、更具体、更具有操作性。

2、完成了信息披露材料、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代销协议和日常合同的合规性审核，有力保障了公司和基金的合规运作。

3、全面开展监察稽核工作，重点对公司治理、基金营销、投资管理、后台运营和人力资源管理进行了合规性监察稽核，确保了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控制度的贯彻落实。

4、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对公司和基金运作的各项业务环节，实施事前风险提示、事中实时监控和事后报告核查的风险管理，推行全面的、全员参与的、自下而上的、基于专业分工的、主动自觉的风险管理理念，努力做到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

5、对公司全体员工进行了《公司法》和《证券法》的培训，并组织了考试，使公司员工深入认识和理解了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一定程度上防范了相关的法律风险。

6、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充实完善了《监察稽核手册》，实现了

监察稽核工作的制度化、流程化。

2006 年，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第四章 托管人报告

2005 年度，本托管人在对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2005 年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本托管人依法对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 2005 年度所编制和披露的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具有真实、准确和完整性。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部

2006 年 3 月 20 日

第五章 审计报告

五洲会字（2006）1—0365 号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天弘精选基金”）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5 年 10-12 月的经营业绩及收益分配表和基金净值变动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天弘精选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

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基金管理人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允许的如会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天弘精选基金 200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5 年 10-12 月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

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福才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凯斌

2006 年 1 月 18 日

第六章 财务会计报告

一、基金会计报表

(一)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342,829.67
清算备付金		8,215,607.77
交易保证金	(五) 1	298,780.49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305,574.40
应收股利		0.00
应收利息	(五) 2	2,083,793.81
应收申购款		0.00
其他应收款		0.00
股票投资市值		34,145,314.74
其中：股票投资成本		34,481,710.44
债券投资市值		141,757,705.00

其中：债券投资成本		142,029,570.18
权证投资		0.00
其中：权证投资成本		0.00
买入返售证券		101,500,000.00
待摊费用		0.00
其他资产		0.00
资产总计		306,649,605.88
负债与持有人权益	附注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9,759,164.33
应付赎回款		839,154.70
应付赎回费		3,162.59
应付管理人报酬		370,833.99
应付托管费		61,805.64
应付佣金	(五) 3	3,601.93
应付利息		2,000.00
应付收益		0.00
未交税金		0.00
其他应付款	(五) 4	250,000.00
卖出回购证券款		40,000,000.00
短期借款		0.00
预提费用		0.00
其他负债		0.00
负债合计		51,289,723.18
持有人权益：		
实收基金	(五) 5	255,417,701.33
未实现利得	(五) 6	-498,491.95
未分配收益		440,673.32
持有人权益合计		255,359,882.70
负债及持有人权益总计		306,649,605.88

附注：基金份额净值：0.9998 元

(二)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报告期经营业绩表及收益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5 年 10 月 8 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
----	----	----------------------------------

一、收入		1,908,298.34
1. 股票差价收入		0.00
2. 债券差价收入	(五) 7	27,043.18
3. 权证差价收入		0.00
4. 债券利息收入		894,981.71
5. 存款利息收入		150,640.45
6. 股利收入		0.00
7.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724,487.42
8. 其他收入	(五) 8	111,145.58
二、费用		1,370,493.17
1. 基金管理人报酬		1,111,700.23
2. 基金托管费		185,283.33
3.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57,401.41
4. 利息支出		0.00
5. 其他费用	(五) 9	16,108.20
其中：上市年费		0.00
信息披露费		0.00
审计费用		0.00
三、基金净收益		537,805.17
加：未实现利得		-608,260.88
四、基金经营业绩		-70,455.71
本期基金净收益		537,805.17
加：期初基金净收益		0.00
加：本期损益平准金		-97,131.85
其中：申购		3,823.44
赎回		-100,955.29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440,673.32
减：本期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0.00
期末基金净收益		440,673.32

(三)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本报告期基金净值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05年10月8日—2005年12月31日
一、期初基金净值		339,143,795.66
二、本期经营活动		

基金净收益		537,805.17
未实现利得		-608,26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值变动数		-70,455.7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基金申购款		5,175,324.09
其中：分红再投资		0.00
基金赎回款		88,888,781.34
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值变动数		-83,713,457.25
四、本期向持有人分配收益		
向基金持有人分配收益产生的净值变动数		0.00
五、期末基金净值		255,359,882.70

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基金基本情况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04号文《关于同意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自2005年8月22日起向全社会公开募集，于2005年10月8日基金合同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于2005年10月28日改制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合同生效日（2005年10月8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39,143,795.66份。

本基金的募集期间为自2005年8月22日至2005年9月27日。截至2005年9月27日，本基金募集的扣除认购费后的净销售额为人民币339,099,940.28元，认购款项在设立募集期间产生的银行利息为人民币43,855.38元，两者合计折算成基金份额共计339,143,795.66份基金份额，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德师京（验）报字（05）第02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二）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会计报表按照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会计制度》、《证券

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而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会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05 年 10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除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权证投资按市值计价外，所有报表项目均以历史成本计价。

4、基金资产的估值原则

上市交易的股票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首次公开发行但未上市的股票，按成本估值；由于配股和增发形成的暂时流通受限制的股票，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

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国债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证券交易所市场未实行净价交易的企业债券及可转换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债券应收利息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计算所得的净价估值。未上市流通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由本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综合考虑市场成交价、市场报价、成本价、流动性、收益率曲线等多种影响债券估值的因素确定的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已上市交易权证按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个交易日的市场交易收盘价估值。未上市交易权证（主要指发行至上市日之间、权证停牌日等情况），采用 B-S 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

如有确凿证据按上述办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本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实际投资成本与估值的差异计入“未实现利得”科目。

5、证券投资基金成本计价方法

(1) 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成交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

卖出股票于成交日确认股票差价收入。出售股票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 债券投资

买入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买入央行票据和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卖出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差价收入；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3) 权证投资

获赠权证于获赠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权证发行价款入账。

买入权证于成交日确认为权证投资。权证投资成本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

卖出权证于成交日确认权证差价收入。出售权证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6、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和摊销期限

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摊销。

7、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差价收入于卖出股票成交日按卖出股票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差价收入于卖出成交日确认；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差价收入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按应收取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权证差价收入于卖出权证成交日按卖出权证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股利收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

所得税后的净额于除息日确认。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按融出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8、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融入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9、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 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10、未实现利得

未实现利得包括因投资估值而产生的未实现估值增值和未实现利得平准金。

未实现利得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未实现利得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利得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11、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未分配基金净收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基金净收益。

12、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分红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基金收益分配每年至少一次；如当年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三个月，则不需分配收益。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方可进行当年收益分配。基金当年亏损，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经宣告的基金收益分配方案于分红除权日从持有人权益转出。

（四）主要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 2、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自2004年1月1日起继续免征营业税。
- 3、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自2004年1月1日起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以及企业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和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

基金派发股息、红利、利息时代扣代缴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基金买卖股票按照0.1%的税率征收印花税。

5、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五)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交易保证金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交易所交易保证金	250,000.00
深圳交易所权证保证金	48,780.49
合计	298,780.49

2、应收利息

	200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债券利息	2,055,129.19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4,027.20
其他	24,637.42
合计	2,083,793.81

3、应付佣金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601.93

4、其他应付款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5、实收基金

	基金份额	基金面值
募集期间认购份额	339,099,940.28	339,099,940.28
募集期间认购资金利息折份额	43,855.38	43,855.38
2005 年 10 月 8 日	339,143,795.66	339,143,795.66
本期申购	5,181,721.11	5,181,721.11

本期赎回	88,907,815.44	88,907,815.44
2005 年 12 月 31 日	255,417,701.33	255,417,701.33

说明：①本基金自2005年8月22日至2005年9月27日止期间向全社会公开募集，共募集有效净认购资金339,099,940.28元。根据《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设立募集期内认购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43,855.38元在本基金合同生效后，折算为43,855.38份基金份额，划入投资人账户。

②根据《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于2005年10月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05年10月24日止期间暂不向投资人开放基金交易。申购业务自2005年10月25日起开始办理，赎回业务自2005年12月8日起开始办理。

6、未实现利得

	未实现估值增值	未实现利得平准金	合计
本期净变动数	-608,260.88	-	-608,260.88
本期申购基金份额	-	-10,220.46	-10,220.46
本期赎回基金份额	-	119,989.39	119,989.39
2005 年 12 月 31 日	-608,260.88	109,768.93	-498,491.95

未实现估值增值按投资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2005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	-336,359.70
债券投资	-271,865.18
合计	-608,260.88

7、债券差价收入

	2005 年 10 月—12 月
卖出债券结算金额	27,606,747.74
减：应收利息总额	314,856.44
减：卖出债券成本总额	27,264,848.12
合计	27,043.18

8、其他收入

	2005 年 10 月—12 月
赎回基金补偿收入	111,111.83
其他	33.75

合计	111,145.58
----	------------

说明：根据《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赎回金额的1%，扣除注册登记费后的余额归基金财产，赎回费归基金财产的部分为赎回费的25%。

9、其他费用

	2005年10月—12月
交易所回购交易费用	15,208.20
其他	900.00
合计	16,108.20

(六)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关联方关系明细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销售机构、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份额持有人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份额持有人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2、关联方交易情况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1) 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交易。

(2) 关联方报酬

①基金管理人报酬

支付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1.5% / 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会计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人报酬1,111,700.23元。

②基金托管费

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25% / 当年天数。

本基金在本会计期间需支付基金托管费185,283.33元。

(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在本会计期间同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债券回购业务的情况如下：卖出回购证券，协议金额15,000,000元，利息支出678.08元。

(4)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并按银行间同业利率计息。基金托管人于2005年12月31日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为1,342,829.67元。本会计期间由基金托管人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为120,366.66元。

(5) 基金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①本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5年9月27日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29,999,000.00份，认购费1000元。报告期内持有份额未发生变化，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29,999,000.00份，占基金总份额的11.75%。

②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5年9月27日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59,998,000.00份，于2005年12月12日赎回本基金基金份额35,000,000.00份，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24,998,000.00份，占基金总份额的9.79%。

③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于2005年9月27日认购本基金基金份额19,999,000.00份，于2005年12月8日赎回本基金基金份额19,999,000.00份，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0份，占基金总份额的0%。

④本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期末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0份，占基金总份额的0%。

(七) 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政策规定，2000年5月18日起新股发行时不再单独向基金配售新股。基金可比照个人投资者和一般法人、战略投资者参与新股认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此外，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54号文《关于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新股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其配套规定，自2002年5月20日起，恢复向二级市场投资者配售新股。基金以持有的上市流通股票市值参与配售，但累计申购总额不得超过基金按规定可申购的总额。

获配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流通。

本基金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不存在流通转让受限制而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资产。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无重要日后事项。

第七章 投资组合报告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股票	34,145,314.74	11.13%
债券	141,757,705.00	46.23%
权证	0.00	0.00%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	9,558,437.44	3.12%
其他资产	121,188,148.70	39.52%
资产合计	306,649,605.88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	市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0.00	0.00%
B 采掘业	0.00	0.00%
C 制造业	4,687,339.30	1.83%
C0 食品、饮料	0.00	0.00%
C1 纺织、服装、皮毛	0.00	0.00%
C2 木材、家具	0.00	0.00%
C3 造纸、印刷	0.00	0.00%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0.00	0.00%
C5 电子	2,713,062.30	1.06%
C6 金属、非金属	0.00	0.00%
C7 机械、设备、仪表	0.00	0.00%
C8 医药、生物制品	1,974,277.00	0.77%
C99 其他制造业	0.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0.00	0.00%

E 建筑业	0.00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9,940,000.00	3.89%
G 信息技术业	7,552,000.00	2.96%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3,345,975.44	1.31%
I 金融、保险业	0.00	0.00%
J 房地产业	8,620,000.00	3.38%
K 社会服务业	0.00	0.00%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0.00	0.00%
M 综合类	0.00	0.00%
合计	34,145,314.74	13.37%

三、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期末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17	G 天津港	2,000,000.00	9,940,000.00	3.89%
2	000002	G 万科A	2,000,000.00	8,620,000.00	3.38%
3	600601	方正科技	2,360,000.00	7,552,000.00	2.96%
4	600837	G 都市	572,941.00	3,345,975.44	1.31%
5	600060	海信电器	409,210.00	2,713,062.30	1.06%
6	600332	广州药业	175,700.00	1,099,882.00	0.43%
7	000513	丽珠集团	190,500.00	874,395.00	0.34%

四、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一)报告期内累计买入价值前二十名的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累计买入金额(元)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600717	G 天津港	9,971,900.18	3.91%
2	000002	G 万科A	8,883,010.61	3.48%
3	600601	方正科技	7,588,052.86	2.97%
4	600837	G 都市	3,325,306.90	1.30%
5	600060	海信电器	2,729,248.37	1.07%
6	600332	广州药业	1,100,410.48	0.43%
7	000513	丽珠集团	883,781.04	0.35%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12	-	-	-	-
13	-	-	-	-
14	-	-	-	-
15	-	-	-	-
16	-	-	-	-
17	-	-	-	-
18	-	-	-	-
19	-	-	-	-
20	-	-	-	-

(二) 报告期内累计卖出价值前二十名的股票明细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卖出股票。

(三) 报告期内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元

买入股票成本总额	卖出股票收入总额
34,481,710.44	0.00

五、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类别	债券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8,898,705.00	19.14%
2	央行票据	31,485,000.00	12.33%
3	企业债券	29,970,000.00	11.74%
4	金融债券	31,404,000.00	12.30%
5	可转换债	0.00	0.00%
合计		141,757,705.00	55.51%

六、报告期末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5 央行票据 08	31,485,000.00	12.33%
2	01 国开 09	31,404,000.00	12.30%
3	05 招行 01	29,970,000.00	11.74%

4	02 国债(14)	16,811,036.40	6.58%
5	02 国债(10)	10,067,785.00	3.94%

七、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一)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记录, 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二)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 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三) 基金其他资产的构成

其他资产	金额 (元)
交易保证金	298,780.49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305,574.40
应收利息	2,083,793.81
买入返售证券	101,500,000.00
合计	121,188,148.70

(四) 截至本报告期末, 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五)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未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被动持有和主动投资权证。

第八章 基金份额持有人情况

一、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4286 户
报告期末平均每户持有的基金份额:	59,593.49 份

二、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结构

项目	份额 (份)	占总份额的比例
基金份额总额:	255,417,701.33	100%
其中: 机构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	135,542,708.47	53.07%
个人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	119,874,992.86	46.93%

第九章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	339,143,795.6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39,143,795.66
本报告期间总申购份额	5,181,721.11
本报告期间总赎回份额	88,907,815.44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5,417,701.33

第十章 重大事件揭示

一、本报告期没有举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2005年，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发生以下高管人事变动：

序号	姓名	变动情况	变动日期	原职务	现任职务
1	郭特华	离职	2005-8	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	工银瑞信基金公司总经理
2	王立波	任职	2005-6	工行纽约代表处首代	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
3	肖婉如	任职	2005-9	资产托管部基金处处长	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

三、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四、本报告期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五、本报告期基金没有发生收益分配事项。

六、本基金原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审计本基金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经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批准，并经本基金托管人同意，改聘天津五洲联合会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基金审计事务。此项工作已呈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2005年11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及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予以公告。

本基金报告年度应付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30,000.00元，尚未支付。

截至本报告期末，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两个月。

七、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

八、经中国政府批准，中国工商银行整体改制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5年10月28日依法成立。中国工商银行在下列媒体就名称、注册资本、注册地址等内容进行了

公告。

序号	媒体名称	披露日期
1	人民日报、经济日报、金融时报、中国日报	2005-10-28
2	香港南华早报、香港经济日报、信报	2005-10-28
3	英国金融时报	2005-10-28

九、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席位的有关情况

(一) 2005年10月8日至12月31日租用各证券公司席位的数量、股票成交量及佣金情况
单位：元

证券公司名称	租用席位数量	股票成交金额	占股票成交总额比例	应付佣金	占应付佣金总量比例
渤海证券	2	34,410,130.26	100.00%	3,601.93	100.00%
国泰君安	1	—	—	—	—
合计	3	34,410,130.26	100.00%	3,601.93	100.00%

(二) 2005年10月8日至12月31日租用各证券公司席位进行的债券和债券回购成交量情况
单位：元

证券公司名称	债券成交金额	占债券成交总额比例	债券回购成交金额	占债券回购成交总额比例
渤海证券	103,724,812.50	100.00%	2,822,900,000.00	100.00%
国泰君安	—	—	—	—
合计	103,724,812.50	100.00%	2,822,900,000.00	100.00%

(三) 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席位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租用的证券公司席位全部为新增席位。

(四) 专用席位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专用席位的选择标准

- (1) 注册资本不少于5亿元人民币；
- (2) 信誉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 (3) 具有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管理严格规范，能够满足基金投资的保密要求；
- (4)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便捷的通讯条件和交易设施，并能提供全面的信息资讯服务；

(5) 研究实力雄厚，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高水平的专业研究人员，能及时提供高质量的研究支持和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分析报告、市场分析报告和个股分析报告等，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

2、专用席位的选择程序

- (1) 券商申请；

- (2) 评估工作组评估;
- (3) 总经理办公会审批;
- (4) 签署合同;
- (5) 席位使用;
- (6) 跟踪反馈。

十、其他重要事项

除上述事项之外，已在临时报告中披露过本报告期内发生的其他重要事项如下：

事项名称	信息披露报纸	披露日期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05 年 10 月 10 日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 年 10 月 21 日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赎回业务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05 年 12 月 6 日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二)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五)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六) 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二、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三、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住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